

合规办事指南

一、 煤矿安全生产许可

1. 煤矿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颁发

1.1 需要提供的要件

- (1) 安全生产许可证申请书;
- (2) 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责任制(复制件),各分管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以及职能部门负责人安全生产责任制目录清单;
- (3) 安全生产规章制度目录清单;
- (4) 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文件(复制件);
- (5) 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名单;
- (6) 特种作业人员培训计划,从业人员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计划;
- (7) 为从业人员缴纳工伤保险费的证明材料;
- (8) 重大危险源检测、评估和监控措施;
- (9) 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备案回执,设立矿山救护队的文件或者与专业救护队签订的救护协议。

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政务服务大厅

②网上办：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矿山安全生产综合信息系统：

<https://zhxx.chinamine-safety.gov.cn/mj/a/login>



1.3 办理时限

45 个工作日

1.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煤矿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颁发,建议您将需要提供的要件扫描成 PDF 格式,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辽宁省政务服务大厅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12350 咨询投诉。

2.煤矿（井）安全生产许可证颁发

2.1 需要提供的要件

- (1) 安全生产许可证申请书;
- (2) 采矿许可证（复制件）;
- (3) 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责任制（复制件），各分管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以及职能部门负责人安全生产责任制目录清单;

- (4) 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目录清单；
- (5) 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和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文件（复制件）；
- (6) 主要负责人（矿长）、各分管负责人（总工程师、副矿长）、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名单；
- (7) 特种作业人员名单；
- (8) 主要负责人（矿长）、各分管负责人（总工程师、副矿长）、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及从业人员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计划；
- (9) 为从业人员缴纳工伤保险承诺书；
- (10) 具备资质的中介机构出具的安全评价报告；
- (11) 矿井瓦斯等级鉴定文件；高瓦斯、煤与瓦斯突出矿井瓦斯参数测定报告，煤层自燃倾向性和煤尘爆炸危险性鉴定报告；
- (12) 矿井灾害预防和处理计划；
- (13) 井工煤矿采掘工程平面图，通风系统图；
- (14) 露天煤矿采剥工程平面图，边坡监测系统平面图；
- (15) 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备案回执，设立矿山救护队的文件或者与专业矿山救护队签订的救护协议；
- (16) 井工煤矿主要通风机、主提升机、空压机、主排水泵的检测检验合格报告。

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政务服务大厅

②网上办：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矿山安全生产综合信息系统：

<https://zhxx.chinamine-safety.gov.cn/mj/a/login>



2.3 办理时限

45 个工作日

2.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煤矿（井）安全生产许可证颁发，建议您将需要提供的要件扫描成 PDF 格式，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辽宁省政务服务大厅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12350 咨询投诉。

3.煤矿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延期

3.1 需要提供的要件

- (1) 安全生产许可证申请书;
- (2) 原安全生产许可证正、副本;
- (3) 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责任制(复制件),各分管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以及职能部门负责人安全生产责任制目录清单;
- (4) 安全生产规章制度目录清单;
- (5) 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文件(复制件);
- (6) 主要负责人(矿长)、各分管负责人(总工程师、副矿长)、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名单、特种作业人员名单;;
- (7) 主要负责人(矿长)、各分管负责人(总工程师、副矿长)、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及从业人员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计划;
- (8) 为从业人员缴纳工伤保险承诺书;
- (9) 重大危险源检测、评估和监控措施;
- (10) 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备案回执,设立矿山救护队的文件或者与专业救护队签订的救护协议。

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政务服务大厅

②网上办: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矿山安全生产综合信息系统:

<https://zhxx.chinamine-safety.gov.cn/mj/a/login>



3.3 办理时限

45 个工作日

3.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煤矿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延期，建议您将需要提供的要件扫描成 PDF 格式，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辽宁省政务服务大厅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12350 咨询投诉。

4.煤矿（井）安全生产许可证延期

4.1 需要提供的要件

- (1) 安全生产许可证延期申请书；
- (2) 原安全生产许可证正、副本；
- (3) 采矿许可证（复制件）；

- (4) 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责任制（复制件），各分管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以及职能部门负责人安全生产责任制目录清单；
- (5) 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目录清单；
- (6) 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和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文件（复制件）；
- (7) 矿长、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名单；
- (8) 特种作业人员名单；
- (9) 特种作业人员培训计划，从业人员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计划；
- (10) 为从业人员缴纳工伤保险费的承诺书；
- (11) 具备资质的中介机构出具的安全评价报告；
- (12) 矿井瓦斯等级鉴定文件；高瓦斯、煤与瓦斯突出矿井瓦斯参数测定报告，煤层自燃倾向性和煤尘爆炸危险性鉴定报告；
- (13) 矿井灾害预防和处理计划；
- (14) 井工煤矿采掘工程平面图，通风系统图；
- (15) 露天煤矿采剥工程平面图，边坡监测系统平面图；
- (16) 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备案回执，设立矿山救护队的文件或者与专业矿山救护队签订的救护协议；
- (17) 井工煤矿主要通风机、主提升机、空压机、主排水泵的检测检验合格报告。

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政务服务热线

②网上办：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矿山安全生产综合信息系统：

<https://zhxx.chinamine-safety.gov.cn/mj/a/login>



4.3 办理时限

45 个工作日

4.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煤矿（井）安全生产许可证延期，建议您将需要提供的要件扫描成 PDF 格式，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辽宁省政务服务大厅办理，您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12350 咨询投诉。

5.煤矿安全生产许可证直接延期

5.1 需要提供的要件

(1) 煤矿安全生产许可证直接延期申请书；

- (2) 采矿许可证（复制件）；
- (3) 煤矿安全生产许可证直接延期自查报告书；
- (4) 市煤管部门、煤矿企业出具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直接延期自查合格的正式文件；
- (5) 原安全生产许可证正、副本。

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政务服务大厅

②网上办：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矿山安全生产综合信息系统：

<https://zhxx.chinamine-safety.gov.cn/mj/a/login>



5.3 办理时限

25 个工作日

5.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煤矿安全生产许可证直接延期，建议您将需要提供的要件扫描成 PDF 格式，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辽宁省政务服务大厅办理，您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

可拨打 12350 咨询投诉。

6.煤矿安全生产许可证主要负责人变更

6.1 需要提供的要件

- (1) 煤矿安全生产许可证变更申请书；
- (2) 主要负责人任命文件（或聘书）；
- (3) 工商营业执照副本；
- (4) 原安全生产许可证正、副本。

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政务服务大厅

②网上办：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矿山安全生产综合信息系统：

<https://zhxx.chinamine-safety.gov.cn/mj/a/login>



6.3 办理时限

20 个工作日

6.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煤矿安全生产许可证主要负责人变更，建议您将需要提供的要件扫描成 PDF 格式，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辽宁省政务服务大厅办理，您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12350 咨询投诉。

7.煤矿安全生产许可证企业名称、隶属关系、经济类型变更

7.1 需要提供的要件

- (1) 煤矿安全生产许可证变更申请书；
- (2) 工商营业执照副本；
- (3) 原安全生产许可证正、副本。

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政务服务大厅

②网上办：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矿山安全生产综合信息系统：

<https://zhxx.chinamine-safety.gov.cn/mj/a/login>



7.3 办理时限

20

个工作日

7.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煤矿安全生产许可证企业名称、隶属关系、经济类型变更，建议您将需要提供的要件扫描成 PDF 格式，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辽宁省政务服务大厅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12350 咨询投诉。

8.煤矿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变更煤矿改建、扩建工程安全设施及条件竣工验收合格

8.1 需要提供的要件

- (1) 煤矿安全生产许可证变更申请书；
- (2) 改建、扩建工程安全设施及条件竣工验收合格的证明材料。

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政务服务大厅

②网上办：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矿山安全生产综合信息系统：

<https://zhxx.chinamine-safety.gov.cn/mj/a/login>



8.3 办理时限

20 个工作日

8.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煤矿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变更煤矿改建、扩建工程安全设施及条件竣工验收合格，建议您将需要提供的要件扫描成 PDF 格式，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辽宁省政务服务大厅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12350 咨询投诉。

9.煤矿安全生产许可证注销

9.1 需要提供的要件

- (1) 煤矿企业注销安全生产许可证申请文件；
- (2) 煤矿开采现状报告、实测图纸；
- (3) 遗留事故隐患的报告及防治措施；

(4) 原安全生产许可证正、副本。

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政务服务大厅

②网上办：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矿山安全生产综合信息系统：

<https://zhxx.chinamine-safety.gov.cn/mj/a/login>



9.3 办理时限

20 个工作日

9.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煤矿安全生产许可证注销，建议您将需要提供的要件扫描成 PDF 格式，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辽宁省政务服务大厅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12350 咨询投诉。

二、 煤矿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

10.煤矿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考核定级

10.1 需要提供的要件

- (1) 煤矿安全生产标准化申报表;
- (2) 煤矿安全生产标准化自评报告;
- (3) 煤矿安全生产标准化奖惩制度;
- (4) 煤矿安全生产标准化奖励领取单;
- (5) 采矿许可证、安全生产许可证、营业执照复印件;

1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政务服务大厅

②网上办：辽宁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



10.3 办理时限

60 个工作日

10.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煤矿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考核定级，建议您将需要提供的要件扫描成 PDF 格式，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辽宁省政务服务大厅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12350 咨询投诉。

三、 煤矿安全培训考核

11.煤矿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证核发

申请人担任煤矿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员的，必须经煤矿安全监管部门对其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

11.1 需提供条件

- ①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 ②学历证书（原件审查及复印件 1 份留存）；
- ③体检证明（一年以内，原件）或健康承诺 1 份；
- ④任职文件（原件）1 份；
- ⑤未对重大、特别重大生产安全事故承担过责任和五年内未因生产安全事故受到过刑事处罚或者撤职处分的承诺书（原件）1 份；
- ⑥考核申请表（原件）1 份。

1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皇姑区崇山中路 103 号辽宁省政务服务中心省应急管理厅窗口

②网上办：

辽宁省政务服务网 <https://www.lnzwfw.gov.cn/>



11.3 办理时限：考试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公布考试成绩，公布考试成绩后 10 个工作日内颁发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合格证明

11.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申请事项，建议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辽宁省政务服务中心办理的，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电话咨询投诉。

12.煤矿特种作业人员(含煤矿矿井使用的特种设备作业人员)操作证颁发

生产经营单位的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经专门的

安全作业培训，取得相应资格，方可上岗作业。

12.1 需提供条件

- ①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 ②学历证书（原件审查及复印件1份留存）；
- ③健康承诺1份；
- ④培训合格证明；
- ⑤考核申请表（原件）1份。

1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皇姑区崇山中路103号辽宁省政务服务中心省应急管理厅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省政务服务网 <https://www.lnzwfw.gov.cn/>



12.3 办理时限：考试结束后10个工作日内公布考试成绩，考试合格后20个工作日颁发煤矿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证。

12.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申请事项，建议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辽宁省政务服务中心办理的，您可先拨

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电话咨询投诉。

13.煤矿特种作业人员(含煤矿矿井使用的特种设备作业人员)操作证延期复审

特种作业操作证有效期六年。

13.1 需提供条件

- ①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 ②学历证书（原件审查及复印件1份留存）；
- ③健康承诺1份；
- ④培训合格证明；
- ⑤考核申请表（原件）1份。

1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皇姑区崇山中路103号辽宁省政务服务中心省应急管理厅窗口

②网上办：

辽宁省政务服务网 <https://www.lnzwfw.gov.cn/>



13.3 办理时限：考试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内公布考试成绩，考试合格后 20 个工作日颁发煤矿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证。

13.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申请事项，建议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辽宁省政务服务中心办理的，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电话咨询投诉。